

滁州市财政局

财农〔2020〕73号

滁州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20 年省级财政 扶贫资金的通知

定远县财政局、明光市财政局：

根据《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拨付 2020 年省级财政扶贫资金的通知》（皖财农〔2020〕120 号），经市政府批准，现拨付你县（市）2020 年省级财政扶贫资金 万元，支出列“2130599-其他扶贫支出”。

请按照有关政策要求和制度规定，加强资金监管，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滁州市 2020 年省级财政扶贫资金分配表



信息公开类别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扶贫开发局

滁州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0 年 3 月 2 日印发

附件：

滁州市 2020 年省级财政扶贫资金分配表

县（市）	金额（万元）	备注
定远县	20	
明光市	14	

